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

地址：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

承辦人：陳玫陵

電話：02-23110574分機113

傳真：02-23117550

電子信箱：maychi@linux.art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藝演字第11200017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03P000390_1120001734_112D2000404-01.ods)

主旨：檢陳「11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推薦表1份，詳如說明，請鑒核。

說明：

- 一、為提升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品質，爰更新及新增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人才資料庫，敬先敘明。
- 二、旨揭評審推薦表敬請惠予轉知各大學校院相關音樂系所及公私立樂團踴躍推薦，並請推薦單位彙整且確認無誤後，於112年7月17日前函復本館，俾利賡續籌辦賽務。
- 三、另，為求慎重，本館將依各單位回復推薦名單之評審類組及評審資格召開審查會議予以審核，以利評審人才資料庫之精進更新。

正本：教育部

副本：電
交
2023/06/16
16:16:36
文
章

館長 李泊言

